

2020-2021 年度中国科学院炭材料重点实验室

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中国科学院炭材料重点实验室瞄准炭材料学科国际前沿,以满足国民经济和国家高技术需求为牵引,以阐明高性能和多功能炭材料制备以及应用过程中的相关科学基础问题、攻克关键和共性技术为研究重点,以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和推动新型炭材料的实用化为最终目标。

实验室开放课题主要面向国内外相关领域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产业部门,目的在于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聚集和培养优秀科技人才,促进学科交叉,促进高水平学术交流,促进新思想、新原理的产生和应用。

一、 资助范围

实验室开放课题主要资助炭材料学科的基础理论研究、炭材料学科前沿课题、新型炭材料表征的新方法等。2020~2021 双年度开放课题重点支持以下 4 个研究领域:

- (1) 高性能碳纤维相关科学基础问题的研究
- (2) 多组元炭基复合材料结构和性能的一体化设计
- (3) 多孔炭材料的孔结构控制及其表面修饰
- (4) 纳米炭材料的可控合成以及应用基础研究

二、 开放课题申请须知和管理办法

(1) 开放课题资助金额: 2~5 万元; 申请时间: 2019 年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25 日, 课题执行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凡具有副教授、副研究员以上职称、博士后经历或相应水平的国内外学者均可提出申请(课题申请成功后,自然成为实验室的客座人员),填写《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并由所在单位的学术管理部门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于 11 月 25 日前将电子版交于实验室。签字盖章的纸质版《申请书》一式 2 份不需邮寄,答辩时带到现场即可。

(3) 由实验室组织专家组审定开放课题申请,申请者需以 PPT 形式进行现场答辩,专家组评分排名确定资助课题和资助金额。

(4) 实验室开放课题由实验室运行费支出。课题经费仅限于中科院山西煤化所内进行财务结算,经费的使用需符合煤化所财务制度,并严格按预算执行。支付与课题直接有关的费

用，支出科目主要包括：材料费、分析测试及加工费、发表文章版面费、参加国内学术会议的交通费（不包括公交票和的票）和注册费、来室工作期间的交通及住宿费用等。另外，材料费中严禁列支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等。

三、 课题结题和研究成果的归属

（1）开放课题承担者应在第一年年底提交阶段总结，对于无阶段总结、未按计划进行课题研究者，实验室主任有权调整课题资助额度或中止课题资助。第二年年终提交结题总结和研究成果（论文、专著、专利和奖项等）的复印件和电子版文件。

（2）开放课题相关的论文和研究成果应同时署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名称和本实验室名称，并注明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标注课题编号）。如在国内外期刊或学术会议上发表研究论文，应将“中国科学院炭材料重点实验室（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或 CAS Key Laboratory of Carbon Materials, Institute of Coal Chemistry,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写为作者单位之一，并注明本课题为“中国科学院炭材料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项目（课题编号），supported by the CAS Key Laboratory of Carbon Materials (No: XXX)”；如申请专利，专利权为申请人单位所有，如有本实验室的合作者，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应同为专利权人。

四、 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晓月

通讯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桃园南路 27 号中国科学院炭材料重点实验室

邮 编：030001

电 话：0351-2022303, 18035156842

传 真：0351-4083952

E-mail: guoxiaoyue273@163.com

附件 1：中国科学院炭材料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条例

附件 2：中国科学院炭材料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

中国科学院炭材料重点实验室

2019.10.15